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拟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在阅读公司提供的资料、了解相关情况 after，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实际需要，属于正常、合理的经济行为，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相关的公司内部批准程序，符合决策程序。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张程、李学尧、胡超群

2023 年 1 月 16 日